

國立清華大學 107 學年度招收僑生及港澳生推薦入學單獨招生

報名資格確認書

本人 _____ 為香港或澳門居民申請於西元 2018 年赴臺就學。本人
(請填寫姓名)

確認報名時符合下列各項勾選情況 (請就以下問項逐一勾選): 一、

是否具有香港或澳門永久居留資格證件:

是; 本人具有 _____ (請填寫香港或澳門) 永久性居民身分證。

否; 本人無香港或澳門永久性居民身分證。

二、以簡章報名截止日往前推算, 本人符合下列最近連續居留港澳或海外^註之年限規定:

註: 所稱海外, 指大陸地區、香港及澳門以外之國家或地區。至「連續居留」係指每曆年(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)來臺停留時間不得逾 120 日。

最近連續居留港澳或海外 8 年以上。

最近連續居留港澳或海外已滿 6 年但未滿 8 年。

最近連續居留港澳或海外未滿 6 年。

計算至西元 2018 年 8 月 31 日止始符合最近連續居留港澳或海外滿 6 年或 8 年。

三、承上, 最近連續居留港澳或海外期間曾否來臺停留逾 120 日?

是; 本人另檢附 _____ 證明文件。

否。

四、是否持有英國國民(海外)護照或葡萄牙護照或香港、澳門護照以外之旅行證照:

是; 本人具有英國國民(海外)護照。

是; 本人具有葡萄牙護照, 且首次取得葡萄牙護照日期為:

1999 年 12 月 19 日(含)前取得(錄取後需檢附澳門特區政府身份證明局開立之「個人資料證明書」始得申辦赴臺就學簽證)

1999 年 12 月 19 日後取得, 並同意於錄取分發後之身分資格應符合「香港澳門關係條例」第四條規定。

是; 本人具有 _____ (請填寫國家) 護照或旅行證照, 並同意於錄取分發後之身分資格應符合「香港澳門關係條例」第四條規定。

否; 本人無英國國民(海外)護照或葡萄牙護照或香港、澳門護照以外之旅行證照

本人確認前述填報之各項資料均屬實, 如有誤報不實致報名資格不符情事, 其責任自負, 絕無異議。

立聲明書人:

香港或澳門永久性居民身分證字號:

住址:

電話:

西 元 年 月 日